

读报悉知赛珍珠(1892-1973)40年前于临终前完成的一部小说遗稿,被她的儿子在一旧货店中发现。立时令我想起童年阅读她的小说《大地》时的情景,我还看过由大明星保罗·茂尼和露易丝·雷纳主演的电影,后来读了她的《龙子》中译本。到我读到她于1967年出版的《北京来信》时,读的是她的英文原作。无论有人如何指摘她的作品平凡,我都不予置信。

赛珍珠遗稿被发现

(美)董鼎山

最近发现的遗稿,是她的家属于去年12月在得克萨斯州一间旧货店仓库里的一只旧箱中发现的,她的儿子埃德加·瓦尔修出了一笔小款就把它购回了。旧货店主人显然不知此本遗稿的价值。至于赛珍珠旧物如何会流转到德州去,恐怕将来也可成为一篇小说材料。

赛珍珠是第一位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美国女作家。这部遗作《Eternal Wonder》是她1973年患病去世前完成的,故事显然也是有关她童年在中国成长的经历。她出生于西弗吉尼亚州,幼年随长老会传教士父亲去中国布道,她于1931年出版《大地》时,年近40岁,此后她继续创作,除1938年的诺贝尔奖以外,她的《大地》也曾于1932年获得普利策文艺奖。《大地》其实并非她的处女作,在此之前她曾于1930年出版了《东风西风》,难得为人所知。《大地》出版后,连续两年成为美国最畅销作品,可见当时美国人对中国的好奇与兴趣。中国内战发生后,她回美国,继续出版多本著作,也包括非虚构作品,谈及俄罗斯与日本。她甚至于1970年写过一本《肯尼迪女人》,讲述总统家的许多妇女家属以及总统的婚外绯闻。赛珍珠多种作品的泛滥市场,曾



引起另一位名作家约翰·赫赛的闲言,他说“她出了70余本过多的作品”,意谓太多或烂,失去了价值。也有人估计赛珍珠一生出书近百种,包括虚构、非虚构,以及时事评论种种。

如今40年前遗作的发现,又引起出版界一阵兴奋,赛珍珠作品也将上网或作为E-Book问世。

出版界把《Eternal Wonder》遗稿的发现看作一件大事,小说内容涉及一位青年的爱情,也包含有关中国的成分。据赛珍珠的儿子瓦尔修说,他的母亲临死前4年在佛蒙特州居住。《Eternal Wonder》似在那里完成。她去世后,遗物散乱,藏了遗稿的旧箱不知如何会在德州出现。遗稿共有两种,一是手写原稿的影印,一是打字本。瓦尔修说,母亲的个人遗物因无人管理,零乱不堪,有的东西给偷了。她后来在佛蒙特州的护理员显然没有头绪,结果造成装有珍贵书稿的旧箱流落德州。

曾写过一部赛珍珠传记的宾州大学英语系教授彼得·康恩称,在赛珍珠的所有作品中,她最大的贡献是引起美国广大读者对中国的好奇:“她大大地改变了西方、特别是美国人对中国的旧有概念。她也影响了其后七八十年来美国与中国的关系。”

康恩教授以为赛珍珠的后期作品“除了少数以外,并不十分动人”。此言果然与前述的赫赛之言相合。但我仍是赛珍珠的“粉丝”。

我年过九旬,回想起来,赛珍珠是我青年时代崇拜的对象。1960年代某日,她前来纽约华美协进社演讲,我与她谈过话,至今不忘她的风采。

据最新消息,《Eternal Wonder》将于今年10月22日出版(以平装本与E-Book方式)。据说小说背景是朝鲜。

忆昔五首

胡晓明

7月23日由杰克逊(小城春天有一种白花,漫天飞舞,天地为之旋转。)

一
大洋已过万重波,明月梦回照草坡。记得门前飞盘在,老爷犹得几摩挲。

二
知更窗下展长眉,蜂入花丛蝶入枝。从此相思难再见,春风周末唱诗时。

三
小镇春深碧草遥,飞花万片雪花飘。何人踏雪寻春去,寻过星城路几条?

四
何处乡关转渺然,骊歌曲曲总堪怜。座中正有江南客,独向长亭古道边。(送别宴上,陈教授一曲送别,众为之和。)

五
灯火依稀过小城,偏惊林鹿起三更。轻车此夜月明路,北美生涯又一程。(注:三更驱车往杰克逊机场,林鹿、明月皆写实景)



阁楼女孩 (油画) 方世聪

《我与上海书展十年》征文揭晓

由上海书展办公室与本报联合举办的《我与上海书展十年》征文自6月4日在本报刊出启事后,众多读者讲述了与上海书展的缘分、经历的故事,截稿时共计收到505篇征文。

经过初选、终评,共有103篇征文获奖。

一等奖(3名):陈蕾、蒋欢、王蓓;
二等奖(20名):石晓寅、任哥舒、刘干荣、朱旗、江利、宋魏、完颜绍元、张金福、张渊、郑菁深、侯宝良、修晓林、姜浩峰、赵光华、郭红、钱永林、顾斌、蒋晓峰、窦瀚修、蔡国诚;

三等奖30名:丁浩磊、丁惠增、毛志辉、王洪、王晓地、叶志刚、石衡哲、孙黛、戎礼平、朱亚夫、朱丽婷、张萍、李永芳、李纪平、李豫、陆超、陈晶龙、林凤生、林巍、胡佳欣、倪项根、徐昱沁、顾艺、曹文竹、温富成、程大庆、董湛谔、潘学群、潘恩余、潘逸飞;

马关根、尤婧雯、无为等50位读者分获入围奖。

近期,征文将由上海人民出版社结集出版并自10月8日起向获奖者寄发书券和征文集(联系电话:021-63914804)



雨水淋漓的江南之夏,一个人趴在四方饭桌上写作业,一题一题,全是和内心世界无关的筹谋与算计。

十岁时的世界因此裂分为区隔分明的两部分,一部分是种子一样孤独的内心里,它经常在黑夜与梦境中爆发;一部分是与视觉、感受密密纠缠的外物,包括脚下眼神诡异瑰丽的花猫,砖木结构泥土地的乡下老屋,门前可以爬上去眺望远方的苦楝树……做作业的同时,书包下还压着一本潮湿缺页的

《警世通言》,我总有办法对付那些无趣的时光,应用题里的小明辛苦地向东走三百米,再向北走五百米时,怒沉百宝箱的杜十

私奔不成便化蝶

王春鸣

娘也缓缓前来——“浑身雅艳,遍体娇香,脸如莲萼,唇似樱桃”,及至抱着百宝箱沉江,那面容更是烈焰缠绕,美如涅槃。神秘而悲伤的半文言故事将这个午后变成了暗香浮动的梦境。

苦楝树的紫色花还有栀子和丁香的味道一起穿堂而来。而我昨晚还在与妈妈又吵又闹,哭肿了眼睛。江南梅雨,我却既不能

踱水,也不能像同桌那样把漂亮的脚高高搁在凳子上的丑陋的黑雨靴值日,弯腰扫地时,我觉得自己就像一个巫婆。我不大看得明白风流领袖的杜十娘为何要舍弃“翠钿金钗,锦袖花裙,鸾带绣履”的生活,把花柳情怀一担儿挑在李甲身上。我就想要一双彩色高帮的雨

翹首一年一度的上海书展,这种心情就像期盼与织女鹊桥相会的牛郎似的,焦急而喜出望外。每年书展我总有个买书计划,今年我想买上海三联书店出版的香港作家董桥整套著作。他的书很有特色,婉约蕴藉、意趣盎然,遣词用语淡雅古艳、意蕴深邃清峭,且装帧典丽美绝,我很喜欢。

翻开我以前的日记,清楚记着第一届上海书展是在2004年的7月底开办,那天是28日(星期三),气温定格在35.8℃,异常燥热。那时上海展览中心的空调设备远不如现在,进入展馆没多时,便汗流浹浹,但购书的热情未有稍减。我轻摇纸扇,像一条欢快的鱼儿,漫游于泱泱书海,好不舒畅。我还是一个爱乐者,一眼瞥见新出版的《外国歌剧选曲集》,有好几册,男高音、女高音的咏叹调集锦,正是我手头所藏音乐工具书中所缺漏的,说梦寐以求并不为过,这种欣喜感觉宛若“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

这几本书对我后来听歌剧,撰写歌剧赏析文章帮助不小。

平日里,外出购物闲逛,首选是到书店,东翻西看看,见到一本自己心仪的书,就像结识了一个新朋友,一回家就认真阅读起来,犹如和朋友促膝谈心。见到报上推荐一本好书,我会迫不及待地到书店购买,书店卖完了,就订购。读书成了我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一日不看就会“惶惶不可终日”。

现今的世界充满喧嚣,没有一刻安宁,且不说这世界上争端战乱和恐怖惊悚,单是那些商业炒作,铺天盖地的广告推介,已经搞得你头昏脑涨、心烦意乱,要静下心来确实需要勇气和毅力的。因为外界光怪陆离的尘嚣,有时确实挟裹着迷人的诱惑,一如劣质香水,初闻之下会使人倾迷

晕乎,唯恐躲避不及。不过人们不可能回避现实,毕竟置身其间,要生存要生活,就如人们不能揪住自己头发,离开这个世界一样。但我们应该有自己的空间,可以若即若离,去寻找内心的层面和襟怀,让精神养料来调理由于追逐物

爱书一族的盛会

郑菁深

质而碰撞出的外伤,而最好最有效的办法就是读书。于是我常常闲时,怀揣一本好书,或是散文、或是诗歌、或是小说。然后走出家门,“往来无远近”,可以是附近公园绿地的树丛僻处、假山侧畔;可以是郊野小镇的茶坊酒吧,偏坐一隅,沉浸于古典现代诗文的两句诗词或人物命运中,体味离我们远去年代和现今社会的情怀和风尚。

记得有一天冬日清晨,我晨练小憩,坐在绿地的长凳上,读着威廉·华兹华斯的《早春即兴》:“当我倚坐在灌木丛中,听见一千种柔和的音响;愉

快的遐想、恬美的心境,竟把缕缕哀思送到我的心坎上……透过樟花簇,在绿阴深处,常春藤摇曳着串串花环;花儿朵朵尽情地吮吸倾吐,清新的空气——这就是我的信念……”仿佛听到了春天脚步,心也被周遭的春汛迷醉了。

一本好书会令我如沐春风、如临明月般恬谧安适,滋养着我略带躁动的心灵,使之复归安宁,思绪和灵感顿如春草萌生,绿油油的,折射出思维的光泽,也是一种高妙的精神享受,庶可摆脱世俗的纷争和缠逐。

一年一度的上海书展是爱书一族的盛会,又是文学艺术、科学技术、生活修养之崇高的文化殿堂。

生活是灿烂的,生命是丰富的——因为有了书。

十日谈

我与上海书展

十年了。十年里的每一个盛夏,扑面而来书香和简直难以抵挡的酷暑,一起来到我生活的这座远东第一都会。在举办书展的这座巍峨气派的俄式宫殿建筑里,我感动于上海人读书、爱书的热情。

四十多年前,也是那么炎热的夏天,却是文化最萧瑟的寒冬。年轻的我,在十五支光的微弱灯光下,光着膀子,一个人坐在朝北的房间里,汗流浹背地抄写着能够借到的每一本书。它们大多已破旧不堪,封面褴褛,缺张少页,字迹模糊,不知经过了多少和我一样的年轻人的手。我和普希金、高尔基、车尔尼雪夫斯基、契诃夫、梅里美、巴尔扎克……作品里的人物不期而遇,倾心交谈,倾诉我的苦闷和愤懑。向往着英雄的斯巴达克斯,向往着达吉亚娜飘然而来的优雅妙曼的身影。虽然我不知道未来在哪里,但书在我面前展开了一条昭示前方的隐隐约约的小路。四十多年后,我翻阅当年留下的十几本笔记,在那些还未定型的洋溢着青春气息的笔迹里,我看到了年轻的我,和曾经的那些读书岁月。我有幸一路走到今天,就是那些书拯救了一个工人的儿子的灵魂。

书,承载着历史,承载着记忆,承载着岁月。人类有今天,也就是靠着书籍记载的文明一步步走过来的。书,还同时浸泡、塑造着人的心灵、气质,赋予人以一份独特的美丽。因为工作,每年盛夏我都要去看望一些老艺术家。2007年,我去探望一生指挥过几百部电影音乐的指挥家陈传熙。他家住五原路一条弄堂的深处。孩子远在国外,虽然是老洋房,但屋子里显得灰暗、空寂。唯一吸引我的是房间中央圆桌旁坐着的一位老太太。膝上覆着一条毯子。见我进去,她在椅子上欠了欠身。不言不语,端坐在那儿。窗口的一束光投在她身上。仿佛黑白影片里的经典画面。极其不俗的气度,像巨大的磁石一样吸引着我。我觉得她的沉默,就是一部深邃的历史,一部没有解读的传奇。陈老说,我92岁了。转过身,他略带自豪地介绍说,这是我太太,她比我大两岁,她是邵飘萍的女儿。他的声音不高,但对我不管晴空里的一声惊雷。原来她就是20世纪初中国新闻理论开拓者奠基人,《京报》创始人邵飘萍先生的女公子邵乃德。岁月,可以改变一个人的容颜,却奈何不了书香浸泡出来的她气质的美丽优雅。四十岁上下时,也因工作,我一度常去王元化先生府上讨教、约稿。那时,他夫人张可先生尽管已经严重中风过了,但每次见到张先生,都是一尘不染的高雅。雪白茂密的短发下,一双乌黑得极其深邃感人的眼睛。她一生跟着元化先生承受苦难,从无怨言,有的只是宽厚仁爱。在他们最困厄的岁月里她翻译了研究莎士比亚的文献。我和张先生见过许多次,几乎从来没见过一句话。不管是坐着,还是在屋里走动,她总是那么安详那么安静,一股清气飘然而至。如今,她们两位都已作古。

腹有诗书气自华。物质可以漂亮你的外貌,书香却能熏染你的灵魂,熏成一缕隽永的心香。读书是件孤独、沉默的事情。但读书,能让一个人的沉默也变得令人惊心动魄,变得永远不能忘怀!

靴,而我之所以没有,原来不是妈妈不答应的问题,而是我自己缺少一个百宝箱。

那百宝箱是一个锁得牢牢的描金文具,起初我深陷在有关杜十娘衣襟风姿的感官煽惑里,并没有在意到它。及至杜十娘知

道自己被卖后取钥开锁,一片光芒才耀花了我的眼睛,内中种种“翠羽明珰,瑶簪宝珥,玉箫金管,古玉紫金,夜明珠”当然都是我无法想象的,但是重峦叠嶂的句式本身就足以让我目眩神迷,而将自己与这诸般异宝一并怒沉,又让当时的我觉得特别解气。

从王实甫、汤显祖到冯梦龙甚至日本近代的森鸥外,千古文章都是将杜十娘这样的女子作为歌颂和同情的佳人,她们深情、脆弱、多疑而决绝,追求着一种精神化的性爱,并用泪水和生命,将之调配成最猛烈最惊悚的个人主义,一旦不能如愿,那就玉石俱焚。其实杜十娘朝向新生活的私奔还没有遭遇最后的失败,就选择了化蝶纷飞。她应该只是恨李甲吧,顺带她恨上了整个世界,包括她自己。没有什么能敌得过内心的绝望,当一颗种子的生机全都化作成疯长的藤蔓,情感密布的人生就失去了可供穿越、驻足和转寰的空白。

上海文艺出版社在最初的几届书展被推上了担当开幕日主要活动的策展者,名家对谈的形式被带到书展。

面对沉默

致上海书展读者者
毛时安

